

玖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 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 205 一、財務狀況
- 206 二、經營結果
- 207 三、現金流量分析
- 20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20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情形
- 208 六、風險管理事項
- 211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資產總額	7,687,037,500	7,987,751,956	300,714,456	3.91
負債總額	7,455,763,622	7,795,202,023	339,438,401	4.55
權益總額	231,273,878	192,549,933	(38,723,945)	(16.74)

增減變動分析如下：

- 1、資產總額較上期增加 3,007 億 1,445 萬 6 千元，主要係
 - (1)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增加 4,737 億 4,902 萬元。
 - (2) 存放央行增加 244 億 2,556 萬 8 千元。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78 億 2,580 萬 2 千元。
 - (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22 億 7,464 萬 4 千元。
 - (5) 應收款項增加 69 億 8,977 萬 8 千元。
 - (6) 本期所得稅資產增加 40 億 8,023 萬 9 千元。
 - (7) 放款減少 41 億 3,906 萬 9 千元。
 - (8) 基金及長期投資減少 2,107 億 7,593 萬 9 千元。
 - (9)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 6 億 2,978 萬 1 千元。
 - (10) 不動產及設備增加 47 億 5,883 萬 9 千元。
 - (11)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165 億 5,722 萬 7 千元。
 - (12) 其他項目減少 983 萬元。
- 2、負債總額較上期增加 3,394 億 3,840 萬 1 千元，主要係
 - (1) 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65 億元。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137 億 4,642 萬 8 千元。
 - (3) 應付款項增加 49 億 3,400 萬 4 千元。
 - (4) 存款及匯款增加 3,020 億 2,476 萬 3 千元。
 - (5) 保險負債增加 141 億 8,186 萬 7 千元。
 - (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增加 112 億 3,514 萬 4 千元。
 - (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 48 億 308 萬 7 千元。
 - (8)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45 億 5,292 萬 5 千元。
 - (9) 其他項目增加 6,635 萬 7 千元。
- 3、權益總額較上期減少 387 億 2,394 萬 5 千元，主要係
 - (1) 股本增加 2,600 萬元。
 - (2) 保留盈餘增加 128 億 8,197 萬 5 千元。
 - (3) 其他權益減少 516 億 3,192 萬元。



二、經營結果：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經營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228,698,823	232,402,132	3,703,309	1.62
營業成本	181,389,873	187,482,818	6,092,945	3.36
營業毛利	47,308,950	44,919,314	(2,389,636)	(5.05)
營業費用	34,985,506	34,272,181	(713,325)	(2.04)
營業利益	12,323,444	10,647,133	(1,676,311)	(13.60)
營業外收入	293,490	1,000,349	706,859	240.85
營業外費用	113,016	139,618	26,602	23.54
稅前淨利	12,503,918	11,507,864	(996,054)	(7.97)
所得稅費用(利益)	2,475,974	(8,125,715)	(10,601,689)	(428.18)
本期淨利	10,027,944	19,633,579	9,605,635	95.79

增減變動分析如下：

- 1、營業收入較上期增加 37 億 330 萬 9 千元，主要係
 - (1) 郵務收入減少 2 億 9,810 萬 8 千元。
 - (2) 利息收入增加 146 億 7,546 萬 9 千元。
 - (3) 保費收入減少 151 億 3,311 萬 6 千元。
 - (4) 投資淨損益增加 42 億 8,675 萬 3 千元。
 - (5) 其他項目增加 1 億 7,231 萬 1 千元。
- 2、營業成本較上期增加 60 億 9,294 萬 5 千元，主要係
 - (1) 郵務成本增加 6 億 6,780 萬 9 千元。
 - (2) 利息費用增加 137 億 2,037 萬元。
 - (3) 保險賠款與給付減少 294 億 4,413 萬 6 千元。
 - (4) 負債準備淨變動增加 208 億 6,257 萬 3 千元。
 - (5) 其他項目增加 2 億 8,632 萬 9 千元。
- 3、營業外收入較上期增加 7 億 685 萬 9 千元，主要係什項收入增加所致。
- 4、營業外費用較上期增加 2,660 萬 2 千元，主要係什項費用增加所致。

(二) 預期業務營運目標與其依據：

本年度業務營運目標係參酌前一年度業務實績、目前業務推行實況，並預測未來發展趨勢予以釐訂。請參閱第 10 頁，營業報告書之二、(三) 營運目標。

(三) 因應措施：

請參閱第 9 頁，營業報告書之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二) 經營政策。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110、111 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數
現金流量比率	-0.38%	611.45%	611.83%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65.83%	1033.54%	567.71%
現金流量滿足率	0.00%	5921.45%	5921.45%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融資計畫	理財計畫
369,367,181	312,389,826	(296,745,973)	385,011,034	無	無

- 備註：1. 營業活動：主要係預計本期淨利及調整非現金項目，致產生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主要係預計增加非流動金融資產等，致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 籌資活動：主要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致產生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4.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5. 本表係依本公司 112 年度行政院核定預算數編列。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情形：

(一) 本公司轉投資下列 5 家公司

1、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11 年度止，該公司資本額為新臺幣 47 億 8,646 萬元，發行股數為 4 億 7,864 萬股，本公司持有股數為 358 萬 9,828 股，股權持有率為 0.75%。（現金及股票股利尚待股東會確認。）

2、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11 年度止，該公司資本額為新臺幣 1 億元，發行股數為 1,000 萬股，本公司持有股數為 400 萬股，股權持有率為 40%。（現金股利尚待股東會確認。）

3、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11 年度止，該公司資本額為新臺幣 52 億 2,000 萬元，發行股數為 5 億 2,200 萬股，本公司持有股數為 646 萬 857 股，股權持有率為 1.24%。（現金及股票股利尚待股東會確認。）

4、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11 年度止，該公司資本額為新臺幣 6 億元，發行股數為 6,000 萬股，本公司持有股數為 240 萬股，股權持有率為 4%。（現金及股票股利尚待股東會確認。）

5、台源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11 年度止，該公司資本額為美金 1,000 萬元，發行股數為 1,000 萬股，本公司持有股數為 100 萬股，股權持有率為 10%。（現金股利尚待股東會確認。）



(二) 中華快遞公司公股代表各項資訊

112年3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學 歷	主要經歷	任現職日期	目前兼職情形
董事長	薛門騫	銘傳大學管理學碩士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郵局前經理	111.07.21	
董 事	簡良璘	淡江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中華郵政公司副總經理	110.01.16	
董 事	邱鴻恩	美國多明尼肯大學公共行政碩士	中華郵政公司副總經理	111.01.16	
董 事	王婉如	臺灣大學法律系	中華郵政公司郵務處處長	112.01.16	
董 事	褚秀敏	臺灣大學會計碩士	中華郵政公司專門委員	107.08.31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本公司訂有「信用風險管理要點」，以控管債務人信用遭降評或無法清償、交易對手無法或拒絕履行義務之風險。</p> <p>本公司明訂各項金融商品交易之交易對手、發行者及保證機構之信用評等須達一定等級；且依各交易對手、發行者及國家等，設定各級信用限額並分級管理。</p> <p>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擬訂信用風險限額，並監控風險限額運用情形及超限狀況，以掌握信用風險曝險情形。</p>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本公司設置風險管理單位及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p> <p>(1) 風險管理單位 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協助公司高階管理階層制定相關決策。</p> <p>(2) 風險管理委員會 負責檢視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机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其成員包括董事長（兼召集人）、總經理、相關督導業務副總經理或相當層級主管、風控長及相關業務單位主管等，每二個月召開會議一次，並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p>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本公司就資產部位之特性，估計信用曝險金額、信用違約率、違約損失率，以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並訂定風險限額、管理指標，以掌握交易部位之信用風險。</p> <p>風險管理單位按月編製信用風險管理報告，其內容包括風險限額使用比率、壽險房貸業務、壽險業務利害關係人放款、存拆放金融同業、金融同業轉存款及債券投資集中度等信用風險資訊，並定期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p>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本公司郵政簡易人壽保險不動產抵押借款，訂有嚴格信用評估及作業要點規範，借款金額均在擔保品鑑估值範圍內核貸撥付。客戶違約時，本公司會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p> <p>為分散投資各項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避免集中轉存、拆放少數金融機構，及避免集中買入少數發行公司或金融機構發行、承兌或保證之債券、票券，本公司均按其信用狀況分別設定承作額度分級管理。</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公司不適用法定資本計提。



2、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資產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對於資產證券化商品，並未擔任創始銀行，僅進行投資。 本公司對於資產證券化商品之投資，其管理策略及流程係依本公司「郵政資金運用管理及作業辦法」規範辦理。
2. 資產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公司非創始銀行之角色，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可能產生之風險（含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及作業風險），均遵循本公司各類風險之控管機制。
3. 資產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公司對於資產證券化商品之投資，均事前依投資相關規範評估風險與收益，定期評估損益，提出相關風險報告，陳報高階主管、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4. 資產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未擔任創始銀行。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公司不適用法定資本計提。

3、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訂有「作業風險管理要點」，以管理因內部作業流程、人員、系統或外部事件造成之風險，確保公司健全經營；並訂定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規範及相關業務管理辦法，以作為各業務進行之遵循依據。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公司設置風險管理單位及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 (1) 風險管理單位 負責溝通與協調公司內部風險管理相關事宜，以有效掌握並監控公司所面臨的重大風險，協助公司高階管理階層制定相關決策。 (2) 風險管理委員會 負責檢視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其成員包括董事長（兼召集人）、總經理、相關督導業務副總經理或相當層級主管、風控長及相關業務單位主管等，每二個月召開會議一次，並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每年由各業務單位依業務特性，審慎辨識作業流程中可能產生之風險項目，研訂具實質管理效益之關鍵風險指標及警示值，並按季追蹤執行情形，以掌握作業風險變動情形。 風險管理單位定期編製作業風險報告，其內容包括：風險管理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及作業風險損失事件等資訊，並定期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已建立內部稽核制度、儲金匯兌及簡易壽險業務法令遵循制度及自行查核制度，以維持有效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運作，由稽核單位查核及定期評估各單位辦理自行查核執行情形，並依法委託會計師辦理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確保各項作業均依規定辦理，遏止作業缺失之發生，降低作業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緊急事件危機處理作業機制及資訊系統損害應變處理等備援機制，確保重大危機事故發生時，各項業務仍可持續運作，並將損失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公司不適用法定資本計提。



4、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本公司訂有「市場風險管理要點」，以控管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金融資產價值發生損失之風險。</p> <p>本公司對各項金融商品交易皆訂有作業規定，規範各項資金運用商品種類、交易限度與授權額度等權責。</p> <p>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擬訂市場風險容忍度及風險值限額並監控風險限額運用情形及超限狀況，以掌握市場風險曝險情形。</p>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本公司設置風險管理單位及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p> <p>(1) 風險管理單位 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協助公司高階管理階層制定相關決策。</p> <p>(2) 風險管理委員會 負責檢視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其成員包括董事長（兼召集人）、總經理、相關督導業務副總經理或相當層級主管、風控長及相關業務單位主管等，每二個月召開會議一次，並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p>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本公司市場風險衡量係以 99% 之信賴水準，計算現有交易組合 10 個營業日之市場價格變動為市場風險值（VaR）；並訂定風險限額、管理指標，以掌握交易部位之市場風險。</p> <p>風險管理單位按月編製市場風險管理報告，其內容包括：市場風險曝險概況、風險值限額使用比率、外匯風險概況、利率風險概況、流動性缺口、衍生性商品避險效果及各項投資法規限額比率等資訊，並定期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p>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本公司從事以避險為目的及結構型商品投資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其中承作遠期外匯、換匯合約、國內股價指數期貨及台股指數選擇權，均以避險為目的。</p> <p>本公司訂有「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交易注意事項」，強化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前，明訂得從事交易相對人、種類、授權額度、全部及個別部位限額，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通過後施行。定期評估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交易與被避險項目之相關性，適時調整避險策略，並按週評估避險策略之執行成果陳報總經理，及定期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p>
5. 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公司不適用法定資本计提。

5、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為落實資金流動性及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確保公司健全經營，訂有「流動性風險管理要點」；本公司資產以現金存放央行及存拆放銀行同業為主，變現性或流動性較高，且風險管理單位定期控管現金流量缺口，並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1)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 天 -1 年	1 年以上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6,440,265,862	1,273,099,346	634,593,253	789,476,278	1,067,016,819	2,676,080,16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128,519,671	323,980,642	673,530,700	848,282,480	1,932,940,175	3,349,785,674
期 距 缺 口	-688,253,809	949,118,704	-38,937,447	-58,806,202	-865,923,356	-673,705,508

備註：本表係總公司及各級郵局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及壽險業務）之金額。

(2)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 天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04,766	204,766	—	—	—	—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42	342	—	—	—	—
期 距 缺 口	204,424	204,424	—	—	—	—

備註：本表係總公司及各級郵局合計美金之金額。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三)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目前投資相關業務均依據「郵政資金運用管理及作業辦法」辦理，並於限額規範內執行。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九)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銀行及銀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存款人或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百分之百政府股權之國營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營運均依據主管機關之法令政策，每年訂定各項年度工作計畫及年度風險管理工作計畫，各單位應按季填報相關計畫之執行情形，確保各項業務均能符合所訂定之管理目的，以降低營運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